

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

浦唐府〔2025〕17号

2024年度唐镇人民政府 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

上海市浦东新区财政局：

为贯彻落实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的要求，根据《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738号）和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度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对本单位、本部门、本地区资产占有、使用、变动以及管理情况等进行分析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我单位资产总额（账面净值，下同）34,415.41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2.12%。负债总额114.47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4.37%。净资产34,300.94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2.11%。

二、资产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产的总体情况分析。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我单位资产总额（账面净值，下同）34,415.41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2.12%。负债总额114.47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4.37%。净资产34,300.94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2.11%。

1.资产分布情况。

我部门/单位行政单位国有资产 33,643.88 万元，占 97.76%；事业单位国有资产 771.53 万元，占 2.24%。

2.资产构成情况。

流动资产 1,304.48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24.08%，占资产总额 3.79%；固定资产 32,706.61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-2.20%，占资产总额 95.03%；在建工程 0.00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 0.00%，占资产总额 0.00%；长期投资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 0.00%；无形资产 404.32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 0.00%，占资产总额 1.17%；公共基础设施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 0.00%；政府储备物资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 0.00%；文物文化资产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 0.00%；保障性住房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 0.00%；其他资产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 0.00%。

3.固定资产构成情况。

房屋和构筑物 31,541.86 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 96.44%(其中，房屋 31,541.86 万元，占固定资产的 96.44%);设备 873.40 万元，占 2.67%(其中，车辆 14.66 万元，占 0.04%，单价 100 万(含)以上(不含车辆)设备 0.00 万元，占 0.00%);文物和陈列品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图书和档案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家具和用具 291.35 万元，占 0.89%；特种动植物 0.00 万元，占 0.00%。

(二)资产配置、使用、处置、收益情况分析。

1.资产配置情况

2024 年度，我部门/单位配置固定资产 383.53 万元（账面原值，下同）。从资产类别分析，配置房屋和构筑物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配置设备 353.62 万元，占 92.20%；配置文物和陈列品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配置图书和档案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配置家具和用具 29.91 万元，占 7.80%；配置特种动植物 0.00 万元，占 0.00%。从配置方式分析，建设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新购 379.37 万元，占 98.91%；调拨 4.17 万元，占 1.09%；接受捐赠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置换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其他方式新增 0.00 万元，占 0.00%。

我部门/单位配置无形资产 435.52 万元。从资产类别分析，配置专利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配置非专利技术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配置土地使用权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配置计算机软件 435.52 万元，占 100.00%。从配置方式分析，建设 215.03 万元，占 49.37%；新购 220.49 万元，占 50.63%；调拨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接受捐赠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置换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其他方式新增 0.00 万元，占 0.00%。

我部门/单位配置在建工程 0.00 万元。

2.资产使用情况。

（1）资产自用情况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我部门/单位自用固定资产 41,124.52 万元，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.00%，其中：在用 41,122.72 万元，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100.00%；闲置 0.00 万

元，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0.00%；待处置（待报废、毁损等）1.80 万元，占账面固定资产总额的 0.00%。自用无形资产 466.02 万元，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.00%；其中在用 466.02 万元，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100.00%；闲置 0.00 万元，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0.00%；待处置（待报废、毁损等）0.00 万元，占账面无形资产总额的 0.00%。

（2）出租出借情况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我部门/单位出租出借资产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的 0.00%。其中，流动资产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的 0.00%；固定资产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的 0.00%；无形资产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的 0.00%；在建工程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的 0.00%；其他资产 0.00 万元，占资产总额的 0.00%。

2024 年度新增出租出借资产 0.00 万元。其中，流动资产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固定资产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；无形资产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，在建工程 0.00 万元，占 0.00%，其他资产 0.00 万元，占 0.00%。

（3）对外投资情况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我部门/单位对外投资总额 0.00 万元。其中，短期投资 0.00 万元；长期债券投资 0.00 万元；长期股权投资 0.00 万元。

2024 年度新增对外投资 0.00 笔,账面原值 0.00 万元。其中,短期投资 0.00 笔,账面原值 0.00 万元;长期债券投资 0.00 笔,账面原值 0.00 万元;长期股权投资 0.00 笔,账面原值 0.00 万元。

3.资产处置情况

2024 年度,我部门/单位处置资产 17.59 万元。从资产类别分析,流动资产 0.00 万元,占 0.00%;固定资产 17.59 万元,占 100.00%;无形资产 0.00 万元,占 0.00%;长期投资 0.00 万元,占 0.00%;在建工程 0.00 万元,占 0.00%;其他资产 0.00 万元,占 0.00%。从处置形式上分析,转让 0.00 万元,占 0.00%;无偿划转 0.00 万元,占 0.00%;对外捐赠 0.00 万元,占 0.00%;置换 0.00 万元,占 0.00%;报废 17.59 万元,占 100.00%;损失核销 0.00 万元,占 0.00%,其他方式 0.00 万元,占 0.00%。

4.资产收益情况。

2024 年度,我部门/单位出租出借资产收益 0.00 万元,其中,流动资产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;固定资产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;无形资产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;在建工程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;其他资产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;往期出租出借资产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。对外投资收益 0.00 万元,其中,短期投资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;长期债券投资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;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。资产处置收益 0.14 万元,其中:本期处置资产收益 0.14 万元,占 100.00%;往期处置资产收益 0.00 万元,占 0.00%。

（三）资产总体绩效情况。

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我部门/单位固定资产成新率为 79.53%；公共基础设施成新率为 0.00%；保障性住房成新率为 0.00%。

三、资产管理工作情况及成效

制定实施了《唐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办法(试行)》。建立使用统一的固定资产管理系统，实现对资产的动态监管。多次召开固定资产管理员培训会，理顺管理体制，进一步提高了对固定资产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做到“统一领导，归口管理，分级负责，负责到人”的管理方法。

四、保障单位履职和促进事业发展情况

就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盘活工作进行了深入探讨，并多方征询相关部门意见建议，制定出了一套科学有效的管理运行体系，加大了对资产入口的监管力度，在健全管理制度、科学制定标准以及创新管理方式等方面进行了积极探索，有力地推进了资产盘点工作的规范运行，极大地提升了资产盘点工作的整体水平。同时，为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行为、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提供了科学的卓有成效的管理经验，并在压缩公务消费开支、制止奢侈浪费等方面也起到了十分重要的作用。

五、资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

（一）资产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

1.资产管理基础薄弱。

根据现行有关财务制度规定，行政事业单位应当建立健全资产管理制度，定期或不定期进行资产盘点，保证账实相符、账账相符。长期以来，行政事业单位对资产的管理往往存在着“重钱轻物、重购置轻管理”的思想，资产管理基础工作薄弱，只设置总账，没有设置明细账和资产卡片，一些购置的资产不及时入账。不对资产进行定期盘点，对资产的管理也没有明确责任人，导致部分行政事业单位账实不符，大量资产游离于账外，正常资产处置无法下账，不正常的资产损失也无人追究责任。

2.资产产权关系模糊。

产权登记作为界定产权归属、确认国家所有关系、单位占有使用关系的一种法律凭证，对行政事业资产产权管理具有重要意义。从审计情况来看，一些行政事业单位并没有严格按照要求进行产权登记，特别是一些行政划拨的资产，长期不办理过户入账，事隔多年后既无法认定其原始价值也无法证明其产权归属。

（二）对管理中存在问题的整改措施

1.加强闲置资产的管理处置，落实定期盘点制度，加强实物资产管理，以租代购、以修代建资产要及时入账，盘亏资产先列入“待处理资产损失”并查明原因，做好责任追究和损失追偿，报批后在年度内进行会计处理，确保账实一致。

2.及时处置往来款项，清理账外资产，盘盈资产应及时估值入账，捐赠资产要及时清退，确实不能清退的应按规定报批入账。

3.强化财务会计工作，规范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工作，引

入社会审计机制，建立完善的审计监督制度，对非涉密单位或事项，引入社会中介机构审计机制，对年度决算报告、内部控制报告以及资产清查情况等进行审计，发挥第三方监督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优势，构建内部审计、政府审计、社会审计三位一体的监督制约机制，提高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报表的客观公允性。

六、下一步工作思路

资产的动态管理。对国有资产台账实施动态管理，建立国有资产盘活进展情况台账，加强资产产权保护和维修保养，为有效盘活利用资产打好基础。

资产的分类施策。有序盘活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，综合运用法律、行政和市场化手段，规范国有资产使用和处置行为。

建立健全“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公物仓”管理机制。将低效、闲置资产，大型会议（活动）、临时机构配置资产等，统一纳入公物仓管理、调配使用。在配置资产时，应首先考虑从公物仓调剂解决，节约财政资金，优化资源配置。

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

2025 年 3 月 3 日

公开原则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唐镇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5 年 3 月 3 日印发

（共印 4 份）